

证券代码：300725

证券简称：药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1

债券代码：123145

债券简称：药石转债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吴希罕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74.3753万股（占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0.37%）的股东吴希罕先生计划在2025年5月9日至2025年8月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74.3753万股（占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0.37%）。

一、股东情况

（一）股东名称：吴希罕

（二）股东持股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希罕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74.3753万股，占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0.3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二）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以及实施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三）拟减持数量及比例：74.3753万股，占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0.37%。
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四）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五）减持期间：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即2025年5月9日至2025年8月8日。

（六）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七）股东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吴希罕先生严格遵守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相关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吴希罕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吴希罕先生不属于公司5%以上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亦不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减持意向承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股东吴希罕先生出具的减持股份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6日